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预计公司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900 万元至 1,300 万元。

2、公司本次业绩预盈主要原因：公司 2020 年收到了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线中视”）业绩承诺人的业绩补偿，完成了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开转让。上述两项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对公司 2020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合计约为 4,800 万元。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预计公司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500 万元至-1,900 万元。

4、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初步预测，尚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相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900 万元至 1,300 万元。

2. 预计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1,500 万元至-1,900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初步预测，尚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相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009.4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183.96 万元。

(二) 每股收益为-0.3765 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 主营业务的影响

2020 年，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收入大幅增长，业务转型顺利推进。

(二) 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1、2020 年，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卢郁炜就新线中视之前年度未完成承诺业绩事项对公司进行了业绩补偿，该事项对公司 2020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 3,200 万元；

2、2020 年度，公司完成了全资子公司海南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开转让，该事项对公司 2020 年年度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 1,6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与粉丝科技有关股东方就粉丝科技增资、业绩补偿等相关事宜存在纠纷（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粉丝科技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司在本次业绩预告中已考虑了粉丝科技相关事宜对公司 2020 年业绩的可能影响，最终影响金额以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已就上述事宜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并取得一致意见。公司将按照有关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0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